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襄经开审〔2026〕10号

签发人：贾晓伟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山西合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襄垣县王桥 增压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西合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山西合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襄垣县王桥增压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报批申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山西合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襄垣县王桥增压站项目，项目代码：2605-140453-89-01-792728，位于山西省长治市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王桥园区。项目新建1座天然气集输综



合增压站，配套建设 1.85km 输气管线，设计日处理天然气规模 300 万 Nm³。项目总投资 8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92 万元。原则上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逐个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站场施工要落实扬尘管控“六个百分百”要求。站场施工现场设置高度不低于 1.8m 的施工围挡，土石方、建筑材料全部采用防尘网覆盖，裸露地面及时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密闭加盖，出场前冲洗轮胎及车身，施工便道硬化并定时洒水降尘，使用符合国标要求的施工机械，管线施工现场必须采取 2.5m 高硬质围挡、雾炮机喷淋洒水等强化抑尘措施，挖出土方要及时覆盖洒水；运营期输气管道检修期间以及清管作业时天然气通过放空立管排放，脱氮装置尾气通过装置配套排气筒高空排放。

2、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废水经收集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及管道沿线洒水绿化，不外排；运营期设备表面清洗废水经排污池沉淀后用于站场场内地面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五西线园区道路市政污水管网。

3、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选用低噪声施工工艺和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确保施工期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噪声排放限值；运

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废料及时收集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运营期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分类分区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清管、检修废渣均集中收集，外售废品回收站，过滤器更换产生的废滤芯与脱氮设备产生的废旧碳分子筛由厂家回收处置。

5、落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在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加强管理，严格遵循土壤、地下水环境防治与保护措施，分区落实防渗工程；输气管线采用三层PE防腐涂层加全线外加电流阴极保护的联合防腐方案，地上设备涂刷防腐涂层，定期开展管线腐蚀检测及设备渗漏排查，杜绝介质跑、冒、滴、漏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6、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占地，严格控制管线作业带面积，管理施工作业机械，减少土壤扰动和植被破坏，施工作业带土壤分层开挖及堆放、分层回填压实，多余土石方用于站场场地平整，做到土石方平衡，采用分段开挖方式，缩短施工时间，提高施工效率，减少裸地暴露时间，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尽快进行生态恢复。

7、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站内配设可燃气体探测器、压力监测、报警系统等设施，设备定期保养检修，管道沿线应设立标志，定期巡检。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



环境管理和职工的安全教育，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有效防范环境风险。

三、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按照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机衔接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证申领，污染物排放清单及其他有关内容载入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评文件送至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办公室，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